儋州市公安局公开招聘

附件2

警务辅助人员报考诚信承诺书

我郑重承诺：

一、我已仔细阅读《儋州市公安局关于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公告（2025年第1号）》，清楚并理解其内容，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并将按规定完成相关程序。考前密切关注发布的相关考试信息，并按要求做好一切参考准备。

二、不作弊或协助他人作弊。

三、真实、准确、完整提供本人个人信息以及**家庭主要成员基本信息**、证明资料，不弄虚作假；按要求申报个人健康信息，不瞒报、谎报。

四、保证在考试及聘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

五、对于报名系统自动生成并提供给个人的信息及报考人员自己设定的用户名、密码等信息，自行妥善保管。

六、不故意放弃相应资格，不浪费招聘资源。

七、不存在不得报考情形：受过刑事处罚、依据刑法被免予刑事处罚或者涉嫌犯罪尚未结案的；受过司法拘留、行政拘留处罚的；因赌博、吸毒、卖淫、嫖娼受过治安管理处罚的；被开除公职、开除军籍或者因违法违规被辞退、解聘的；被依法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本人家庭成员或者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同胞兄弟姐妹，下同）被判处刑罚的；本人或者家庭成员、近亲属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者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从事警务辅助工作劳动合同期未满擅自离职的；本人有精神疾病史或纹身的；国家和本省规定不适合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其他情形。

八、保证符合聘用资格条件，不报考聘用后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影响和法律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

(本人手写签名并捺印)

年 月 日